崇左市政府采购印刷服务合同

合同编号：

FSJC202608190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 扶绥县司法局　　采购计划号： FSJC20260819001

供应商（乙方） 广西崇左市金灿广告传媒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扶绥县　　签订时间 2026.08.19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2026-2028年度崇左市本级及江州区等七个县（市、区）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印刷服务框架协议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印刷服务项目、价格

序号	印刷服务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（元）	印刷金额（元）
1	9号，C4，非涉密信封120克牛皮纸，单色印刷	3000	份	1.1	3300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叁仟叁佰元，（小写）3300元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印刷服务单。

甲方（章） 年　月　日	乙方（章） 年　月　日
通讯地址：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扶绥县新宁镇同正大道10号	通讯地址：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扶绥县崇左市扶绥县新宁镇空港大道9号世纪花园13号楼13#-B-2号楼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 梁海胜
委托代理人： 陆艳琴	委托代理人
电话： 15977187367	电话： 18378166561
开户银行： 工行扶绥县支行	开户银行： 广西扶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塘分理处
账号： 2102122009300060789	账号： 138212010106256921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
经办人： 年　月　日	